

九十二年國情統計報告

行政院主計處第三局

為綜合陳示國家整體社經發展情勢及政府施政成果，行政院主計處循例完成「九十二年國情統計報告」，其重點如次：

- 1.總體經濟：92 年上半年受美伊戰爭及 S A R S 疫情影響，影響國內、外經濟成長力道，所幸下半年受全球景氣復甦帶動，我國對外貿易及工業生產回穩，海關商品出、進口均呈二位數增加，全年經濟成長 3.2%；消費者物價續跌 0.3%，躉售物價則隨全球需求擴增而上漲 2.5%。
- 2.就業薪資：由於景氣揚升效果顯現，加上「擴大公共建設計畫」及「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積極推行，激勵勞動市場需求回升，就業人數增 11.9 萬人，增幅係近九年最高水準，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薪資亦呈回穩態勢，對提振受薪階級消費意願與能力具正面效益。
- 3.政府財政：隨國內景氣回溫，賦稅收入略增，惟受長期以來實施各項租稅優惠及減免措施影響，稅收增幅不及經濟成長，致賦稅負擔率降至 12.3%，相較歷年及各國水準仍屬偏低。各級政府收支短絀 3,537 億元，債務餘額續增至 3 兆 6,640 億元（中央 3.2 兆元），政府財政壓力愈見沉重。
- 4.人口結構：因女性教育年數增加及勞動參與率提升，婚育年齡後延，育齡婦女總生育率及出生率續降，人口僅成長千分之 3.7，續創新低，將抑制未來勞動力投入及經濟成長能量；而受平均壽命延長及出生率下降影響，人口老化程度加速，65 歲以上人口較 87 年增 0.9 個百分點，每百位青壯人口扶養老年人口比率（扶老比）13%再創新高，扶老負擔漸增。
- 5.婚育狀況：異國聯姻（含大陸及港澳）逐漸增多，平均每 3.5 對新人中就有 1 對為異國聯姻，且外籍新娘之教育程度相對偏低；出生嬰兒中，生母為外籍或大陸者占 13.4%，五年來劇增 8.3 個百分點。外籍配偶之子女教養、就業及經濟問題值得重視。
- 6.社會福利：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放寬敬老津貼發放對象，92 年核發敬老、中低收入、老農、榮民及身心障礙等各項老人生活補助 167 萬人，占全體老人 79.8%，核付金額 745 億元；另全年核付低收入戶家庭及就學生生活補助 36.2 億元，健保保費補助逾 80 億元，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托育養護及輔具等補助 116.4 億元，貧窮弱勢族群經濟保障持續提升。
- 7.環境品質：在政府持續推廣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下，每人日垃圾清運量 0.75 公斤，連續 6 年縮減；資源回收量 104.9 萬噸，增 19.5%；空氣品質為近年最佳狀態，空氣品質不良率最高之高屏地區亦已逐年改善；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亦自 87 年之 5.1% 提升至 10.9%，其中以台北市達 63.3% 最高。

本報告涵蓋經濟成長、貿易投資、財政金融、婚姻狀況、社會安全及福利、衛生醫療及兩岸交流等 19 篇，茲分述如次：

一、景氣已漸轉佳，內需亦見回溫

92年上半年因發生美伊戰爭及SARS疫情，影響國內、外景氣復甦步調，我國經濟成長僅1.7%，所幸下半年其對經濟之負面衝擊已漸和緩，我國對外貿易及工業生產明顯回升，民間投資亦呈好轉，經濟成長率提高為4.7%，全年經濟成長3.2%，略低於經建目標3.5%，國民生產毛額（GNP）10兆1,814億元，折合2,959億美元，平均每人國民生產毛額45.3萬元，折合1萬3,157美元。

由需求面觀察，下半年美國經濟推升力道強勁，帶動國際景氣加速復甦，我國商品出進口雙呈二位數增加，全年國外淨需求對經濟成長貢獻2.4個百分點；內需方面，因年中SARS疫情肆虐，多數產銷活動受創甚深，雖下半年漸次回歸常軌，全年表現仍相對平疲，其中民間消費受第2季負成長之拖累，僅成長0.8%，民間投資因擴張動能不足，負成長0.7%，公共投資亦因部分重大建設陸續完成，加上擴大公共建設計畫追加預算遲至6月通過，財政擴張效果難以充分顯現，仍負成長3.2%，總計國內需求對經濟成長僅貢獻0.9個百分點。惟第4季起民間消費及投資均有明顯增長，已見回溫跡象。

年 別	經 濟 成長率 (%)	國 民 生產毛額 (GNP) (億美元)	平均每人 國 民 生產毛額 (美元)	海關商品 出 口 增加率 (%)①	海關商品 進 口 增加率 (%)①	外需對 經濟成 長貢獻 (百分點)	民間消費 成長率 (%)	民間部門 固定投資 成長率 (%)	公共部門 固定投資 成長率 (%)	內需對 經濟成 長貢獻 (百分點)
87年	4.6	2,692	12,360	-9.4	-8.5	-1.8	6.5	11.8	1.4	6.4
88年	5.4	2,905	13,235	10.0	5.8	3.5	5.4	-0.7	6.5	1.9
89年	5.9	3,139	14,188	22.0	26.5	2.0	4.9	15.7	-4.3	3.9
90年	-2.2	2,868	12,876	-17.2	-23.4	2.8	1.0	-29.2	-1.9	-4.9
91年	3.6	2,893	12,916	6.3	4.9	2.6	2.0	2.5	-9.4	1.0
92年	3.2	2,959	13,157	10.4	13.1	2.4	0.8	-0.7	-3.2	0.9

附 註：①以美元計價。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財政部

二、消費物價續跌，躉售及營造物價上揚

近年來中國大陸、印度等勞動成本低廉的國家競相投入全球生產體系，大幅擴充產能及降低成本，以及自由化與科技化提高商品透明度及縮短交易流程，有效壓抑消費品價格，形成全球低物價態勢。國內市場復因 91 年起加入 WTO，持續調降關稅或開放市場，零售業者競爭益趨激烈，抑制商品調漲空間，加以房租下降，致 92 年消費者物價下跌 0.3%，為民國 90 年以來連續第三年下跌。

消費者物價雖呈現跌勢，但在國際原物料市場上，石油、塑化、金屬、紙類及穀物等之供給，因無法充分支應景氣復甦帶動與中國大陸方興未艾之需求擴張，價格持續走高，推升廠商進口成本，92 年國內進口物價上漲 5.1%，其中農工原料價格漲幅達 7.0%；惟資訊及電機類產品隨生產力提升，出口報價持續調降，漲跌互抵後，躉售物價上漲 2.5%。原材物料價格攀升，中上游產業獲利受益，而下游加工出口產業利潤卻相對壓縮。

此外，近年來國際原材物料行情走俏，亦波及國內建材市場，造成營造工程物價上揚，繼 91 年上漲 2.1%，92 年續漲 4.7%，其中鋼鐵等金屬製品漲幅達 18.8%，砂石級配類亦漲 7.2%。

年 別	消費者物價年增率%			躉售物價年增率%			營造工程物價年增率%			
	商品類	服務類		進口物價			金屬製品類	砂石及級配類	水泥及其製品類	
					農工原料					
87 年	1.7	1.4	2.1	0.6	0.7	-1.8	2.5	-0.2	16.3	6.4
88 年	0.2	-1.0	1.6	-4.6	-4.1	-4.8	-0.6	-7.9	9.7	0.4
89 年	1.3	0.8	1.9	1.8	4.6	7.2	-0.5	3.2	1.3	-6.0
90 年	-0.01	-1.0	1.2	-1.3	-1.3	-2.2	-1.0	-2.0	-1.1	1.1
91 年	-0.2	-0.1	-0.4	0.1	0.4	0.9	2.1	10.9	4.9	2.5
92 年	-0.3	-0.1	-0.5	2.5	5.1	7.0	4.7	18.8	7.2	2.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三、景氣復甦與就業政策落實，失業情勢漸趨和緩

92 年下半年起全球經濟加速復甦，我國對外貿易及工業生產回穩，加以「擴大公共建設計畫」及「公共服務擴大就業計畫」積極推行，激勵勞動市場需求回升，全年平均就業人數 957.3 萬人，較 91 年增加 11.9 萬人或 1.3%，增幅係近九年最高水準；其中服務業增 13.0 萬人，製造業增 2.7 萬人，營造業與農業則分別減 2.3 萬人及 1.3 萬人。

92 年平均失業人數 50.3 萬人，較 91 年減少 1.2 萬人，其中工作場所歇業或業務緊縮人數減少 2.0 萬人；全年失業率 4.99%，較 91 年降低 0.18 個百分點。未來隨景氣逐步揚升及相關促進就業政策之落實，勞動情勢可望更加改善。

92 年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薪資亦呈回穩態勢，平均每人每月薪資 4.2 萬元，較 91 年增 1.5%，其中服務業於 SARS 疫情遠離後，自 9 月起薪資增幅由負轉正，全年增 0.7%；工業薪資亦在連續二年下滑後，92 年回復增加 2.4%，對提振受薪階級消費意願與能力具正面效益。

年 別	就業人數		失業人數		失業率 (%)	工業及服務業受雇員工月平均薪資		
	(萬人)	年增率 (%)	(萬人)	歇業或業務 緊縮		(元)	服務業年增 率 (%)	工業年增率 (%)
87 年	928.9	1.2	25.7	7.1	2.69	39,726	3.1	3.0
88 年	938.5	1.0	28.3	9.1	2.92	40,908	2.7	3.2
89 年	949.1	1.1	29.3	9.0	2.99	41,938	2.1	2.9
90 年	938.3	-1.1	45.0	20.6	4.57	42,042	1.4	-1.2
91 年	945.4	0.8	51.5	24.8	5.17	41,667	-1.3	-0.5
92 年	957.3	1.3	50.3	22.8	4.99	42,287	0.7	2.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

四、對外貿易續增，外匯存底再創新高

92年由於下半年起國際景氣加速復甦，世界貿易量成長率由91年之2.9%提升至4.6%，帶動我國對外貿易持續擴增，海關商品出、進口均呈二位數增加；全年商品出口1,442億美元，較91年增10.4%，其中重化工業產品比重達75.3%，再創新高；如按出口地區觀察，以對香港及中國大陸出口498億美元，增22.0%居冠，出口比重續升至34.5%，對美國出口則減3.1%，為連續三年下降，出口比重亦降至18.0%，顯示我國主要出口地區已漸轉移。

92年進口1,273億美元，為歷年次高，較91年增13.1%，其中農工原料受出口引申需求增加及國際原物料價格上漲影響，增17.7%，消費品及資本設備亦分別增10.6%及0.4%。

出、進口相抵，92年我國對外貿易出超169億美元；國際收支經常帳順差則增至286億美元；併計資本帳與金融帳收支，全年國際收支順差大幅擴增為371億美元；外匯存底迅速累積，年底已增至2,066億美元，再創歷史新高，僅次於日本及中國大陸，居世界第三。

年 別	海關商品出口		海關商品進口		出 超 金 額 (億美元)	國際收支綜合餘額		外匯存底 (億美元)
	金額 (億美元)	增加率 (%)	金額 (億美元)	增加率 (%)		經常帳 餘 額		
87年	1,106	-9.4	1,047	-8.5	59	48	34	903
88年	1,216	10.0	1,107	5.8	109	186	80	1,062
89年	1,483	22.0	1,400	26.5	83	25	89	1,067
90年	1,229	-17.2	1,072	-23.4	156	174	179	1,222
91年	1,306	6.3	1,125	4.9	181	337	256	1,617
92年	1,442	10.4	1,273	13.1	169	371	286	2,066

資料來源：財政部、中央銀行

五、寬鬆貨幣政策持續，股票市值回升

受外資持續淨匯入及央行維持寬鬆貨幣政策影響，92年5月起貨幣總計數 M2 年增率明顯擴增，累計全年貨幣總計數 M2 年增率為 3.8%，較 91 年增 0.2 個百分點；M2 加債券型基金則增 5.3%，兩者均落於貨幣政策目標區間中（M2 1.5~5.5%，M2+債券型基金 3.0~7.0%）。由於市場資金充裕，利率維持低檔，金融業隔夜拆款利率與貨幣市場利率（31-90 天期商業本票次級市場利率）分別較 91 年降 1.0 個百分點。

另一方面，隨景氣復甦態勢益加明確，資金需求亦見回升。92 年底主要金融機構放款與投資較 91 年底增 2.7%，為連續兩年負成長後再次回復正成長。92 年由於本國銀行積極轉銷呆帳達 2,368 億元，致 92 年底逾放比由 91 年底 6.1% 降為 4.3%，提前達成兩年內逾放比降至 5% 以下之金改目標。

92 年國內集中市場股票成交金額雖較 91 年縮減 7.0%，惟股價指數上漲 32.3%，上市公司總市值亦增四成一，國人財富水準大幅提升。另外國投資機構普遍看好我國經濟展望，加上政府取消行之多年之外國專業投資機構審核制度（QFII），大幅增進資金進出之便利性，致 92 年外資（含外國自然人）淨匯入創下 233 億美元之歷史新高，92 年底外資持有我國股票占總市值比重已達 14.3%。

年 別	貨幣總計數 M2 年增率(%) ①	金融業 隔夜拆款 利率 (%)	31-90 天期 商業本票次 級市場利率 (%)	主要金融 機構放款 與投資年 增率(%) ②	本國銀行 逾放比率 (%) ②	股票集中市場			外資淨匯 入金額 (億美元)
						成交 金額 (兆元)	股價 指數 ②	總市值 (兆元) ②	
87 年	8.8	6.56	6.81	7.7	4.36	29.6	6,418	8.4	17.7
88 年	8.3	4.77	4.88	3.5	4.88	29.3	8,449	11.8	118.3
89 年	7.0	4.73	4.91	3.6	5.34	30.5	4,739	8.2	84.6
90 年	5.8	3.69	3.69	-1.0	7.48	18.4	5,551	10.2	101.0
91 年	3.6	2.05	2.03	-2.7	6.12	21.9	4,452	9.1	15.7
92 年	3.8	1.10	1.04	2.7	4.33	20.3	5,891	12.9	233.3

附註：①日平均值；②期底值。
資料來源：中央銀行、財政部證期會。

六、政府財源持續不足，公共投資能量受限

隨國內景氣回溫，92 年全國賦稅收入 1 兆 2,528 億元，年增率 2.2%，擺脫連續兩年衰退窘境，惟受長期以來實施各項租稅優惠及減免措施影響，稅收增幅不及經濟成長，致賦稅收入占 GNP 比率（賦稅負擔率）降至 12.3%，較 79 年高峰之 19.0% 減少 6.7 個百分點，遠不及 OECD 國家平均之 27.5%，亦較南韓 22.2% 及新加坡 14.0% 為低。

因稅收無法充分支應政府支出所需，92 年度各級政府收支短絀 3,537 億元，占 GNP 比率 3.5%。為彌平財政缺口，對公債及賒借仰賴日深，累積債務逐年攀高，92 年度已達 3 兆 6,640 億元，占 GNP 比率 36.0%，政府財政壓力愈見沉重。

近年政府受歲入財源不足及公共債務法約制影響，支出規模成長有限，加上依法必須編列之強制性或義務性支出擴張，致政府固定投資漸受擠壓，自 89 年起連續三年負成長，92 年雖在擴大公共建設計畫挹注下微增 0.1%，惟占 GDP 比重仍維持 4.1% 之低檔，顯示在財源捉襟見肘下，政府公共投資動能仍受侷限。

年 別	全國賦稅			各級政府財政①				政府固定		
	收入 (億元)	年增率 (%)	占 GNP (%)	收支餘絀 (億元)	債務餘額		投資 (億元)	年增率 (%)	占 GDP (%)	
					占 GNP (%)	占 GNP (%)				
87 年	13,727	0.4	15.2	609	0.7	21,579	24.7	5,034	1.7	5.6
88 年	13,300	-3.1	14.2	-456	-0.5	22,248	24.2	5,207	3.4	5.6
89 年②	13,488	1.4	13.8	-3,561	-2.4	26,517	27.0	4,917	-5.6	5.1
90 年	12,578	-6.7	13.0	-3,750	-3.9	30,318	31.3	4,606	-6.3	4.8
91 年	12,256	-2.6	12.3	-3,569	-3.6	32,780	32.8	4,027	-12.6	4.1
92 年	12,528	2.2	12.3	-3,537	-3.5	36,640	36.0	4,032	0.1	4.1

附 註：①各級政府財政係年度資料，87 年度至 91 年度為決算審定數，92 年度為預算數；債務餘額已依最新公債法規定計算，並往前追溯修正。

②89 年各級政府財政資料係指 88 年下半年及 89 年度。

資料來源：財政部、行政院主計處

七、人口成長下降，高齡化特徵明顯

92 年底我國總人口 2,260 萬人，較 91 年底增 8 萬人，其中聚居於都會區比率 69.1%，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 625 人，在全球千萬人以上國家中，排名第二，僅低於孟加拉。92 年人口成長率 3.7%，為歷年最低，主要因女性教育年數增加及勞動參與率提升，婚育年齡後延使育齡婦女總生育率（平均每位育齡婦女一生所生嬰兒數）呈下降趨勢，出生率續降至新低 10.1 所致。92 年底 0 至 14 歲人口占 19.8%，較 87 年底減少 2.2 個百分點，將影響未來 15 至 64 歲勞動力投入，進而約制經濟成長能量，須妥為規劃人口質量提升政策。

隨醫藥發達及衛生條件改善，國人平均壽命逐漸延長，92 年預估之男性平均壽命為 73.4 歲，女性為 79.1 歲，已達先進國家水準。65 歲以上老年人口於 82 年即邁入聯合國定義高齡化社會之 7% 門檻，至 92 年底占 9.2%，其中 65 至 74 歲前期高齡者 126.7 萬人，75 歲以上高齡者 82.1 萬人，六年來分別增加 5.6 萬人及 22.2 萬人，高齡化特徵明顯。受平均壽命延長與出生率下降雙重影響，人口老化速度甚快，年老化指數由 87 年底之 37.6% 急速增至 92 年底之 46.6%。92 年底每百位青壯人口扶養老年人口比率（扶老比）13.0%，再創新高，扶老負擔漸增，面對人口高齡化所衍生相關問題，宜及早綢繆因應。

年底別	總人口 (萬人)	人口年增加率 ① (%)	出生率 ① (%)	總生育率 ① (人)	65 歲以上 人口		75 歲以上人口 (萬人)	年老化 指數 ② (%)	扶老比 ③ (%)
					(萬人)	占總人口比率 (%)			
87 年底	2,193	8.5	12.4	1.5	181	8.3	59.9	37.6	11.8
88 年底	2,209	7.5	12.9	1.6	187	8.4	63.6	39.4	12.0
89 年底	2,228	8.3	13.8	1.7	192	8.6	68.0	40.9	12.3
90 年底	2,241	5.8	11.7	1.4	197	8.8	72.6	42.3	12.5
91 年底	2,252	5.1	11.0	1.3	203	9.0	77.2	44.2	12.8
92 年底	2,260	3.7	10.1	1.3	209	9.2	82.1	46.6	13.0

附註：①為年資料；②年老化指數=65 歲以上/0-14 歲人口*100；③扶老比=65 歲以上/15-64 歲人口*100； 為估計數。

資料來源：內政部

八、離婚率逐年上升，異國聯姻逐漸增多

92年底台閩地區15歲以上人口1,812萬人，其中有偶人口占55.4%，未婚占33.9%；離婚及喪偶人口則分占5.1%及5.5%。與87年底比較，有偶及未婚人口所占比重均呈下降，離婚及喪偶人口比率則分別上升1.4及0.4個百分點。離婚人口增加，反映近年婚姻穩定性降低現象，離婚率由87年2.0，逐年上升至92年之2.9。其所帶來單親家庭問題值得關注，依據調查，90年底戶內有18歲以下未婚子女之單親家庭約28.5萬戶，為提升單親家庭扶助，92年提供單親家庭子女課業輔導7.8萬人次、諮商輔導2.5萬人次，分較91年成長1.4倍及0.6倍。

92年台閩地區結婚對數17.1萬對，其中與非大陸及港澳之外籍人士結婚者達2萬對，與大陸及港澳人士結婚者近3萬對，平均每3.5對新人中就有1對為異國聯姻。分析戶政機關登記資料，與國人結婚之大陸、港澳及外籍配偶中，九成為新娘，且大部分來自大陸及東南亞；其教育程度國中以下者占41%，大專以上者24%，恰與本國籍新娘國中以下者占26%，大專以上者37%之分配相反。累計76年1月至93年3月底止，外籍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估計達31.1萬人，其中大陸配偶20萬人。另92年出生嬰兒22.7萬人中，生母為外籍或大陸(含港澳)者占13.4%，較87年大幅增加8.3個百分點，為協助外籍配偶儘快融入本地社會，應適時提供其子女教養、就業及經濟等援助措施。

年 別	十五歲以上人口之婚姻狀況 ①②(%)				離婚率 ① ()	結婚 對數 ① (萬對)	與外國人 結婚人數 ①③ (萬人)	海基會辦理 驗證大陸地 區結婚類公 證書④ (萬件)	嬰兒出生數①	
	未婚	有偶	離婚	喪偶					(萬人)	生母為大陸(含港澳) 或外國籍比率(%)
87年	34.3	56.8	3.7	5.1	2.0	14.6	1.0	1.5	27.1	5.1
88年	34.3	56.6	4.0	5.2	2.2	17.3	1.5	2.1	28.4	6.0
89年	34.1	56.4	4.2	5.3	2.4	18.2	2.1	2.6	30.5	7.6
90年	34.0	56.1	4.5	5.4	2.5	17.1	1.9	3.1	26.0	10.7
91年	33.9	55.8	4.8	5.5	2.7	17.3	2.0	3.2	24.8	12.5
92年	33.9	55.4	5.1	5.5	2.9	17.1	2.0	3.8	22.7	13.4

附註：①為登記數；②為年底數；③不含配偶為大陸(港澳)人士；④87、88年含離婚件數之驗證。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內政部、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九、高等教育擴充迅速，研發成果仍屬優異

隨高等教育擴充，國人接受高等教育者日增，尤以研究所深造者為然，92 學年度研究所學生人數 14.4 萬人，其中博士班 2.2 萬人、碩士班 12.2 萬人，分別較 87 學年度增加 1.0 及 1.8 倍，高等教育粗在學率提升至 90.2%，與先進國家大部分介於 50% 至 80% 之比率並不遜色；惟平均每位大專院校教師教導學生數由 87 學年度 17.7 位遞升至 92 學年度 20 位學生，大專院校學生休退學率亦由 5.4% 同步增為 7.7%，為減緩普及化對高等教育品質所產生之衝擊，宜積極推動校際合作及資源整合，以提升高教品質及國際競爭力。

92 年我國研究發展經費占國內生產毛額 2.4%，與日本、南韓之 3%、美國 2.8% 相較，我國研發投注仍需持續加強。研發是知識創造與技術創新的原動力，而科學論文多寡又為研究成果之具體反映，92 年我國 SCI 科學論文發表 1 萬 1,047 篇，世界排名第 17；工程論文發表 6,430 篇，世界排名第 11；獲美國專利核准數（不含新式樣）5,428 件，僅次於美國、日本、德國，排名第 4；另根據世界經濟論壇（WEF）「2003-2004 全球競爭力報告」，我國創新能力評比世界排名第 2，僅次於美國，顯見我國研發及創新表現在國際上仍屬優異。

學年度	高等教育粗在學率 (%) ①	研究所學生人數		平均每位大專院校教師教導學生數 (人) ②	大專院校學生休退學率 (%)	研究發展經費占 GDP 比率 (%) ③	科技研發成果 ③		
		(人)	碩士班				SCI 科學論文發表數 (篇)	工程論文發表數 (篇)	獲美國專利數 (不含新式樣) (件)
87 學年	56.1	53,870	43,025	17.7	5.4	1.97	8,605	4,026	3,100
88 學年	61.0	67,233	54,980	18.2	5.7	2.05	8,944	4,690	3,693
89 學年	68.4	83,861	70,039	19.2	6.2	2.05	9,203	4,878	4,667
90 學年	77.1	103,213	87,251	19.9	6.9	2.16	10,635	5,103	5,371
91 學年	83.4	122,130	103,425	20.0	7.6	2.30	10,831	5,350	5,431
92 學年	90.2	143,567	121,909	20.0	7.7	2.36	11,047	6,430	5,428

附註：①高等教育粗在學率=大專（含空大、專科補校、進修學院，但不含五專前三年；亦包含研究所）學生人數/18 至 21 歲人口數×100%；②含助教；③為年資料，且研究發展經費自 91 年起包含國防研發經費； 為估計數。

資料來源：教育部、國科會

十、女性經濟能力持續提升，性別權力測度亞洲最佳

隨女性教育程度提升與就業人口增加，女性於就業市場之地位日趨重要。92年我國女性勞動力人數417.2萬人，勞參率47.1%，較87年增加1.5個百分點，就業人數399.4萬人，則增加8.6%，占整體就業人口41.7%，五年來增加2.1個百分點，顯示女性經濟參與度逐年提升。92年女性受雇者每月平均薪資3.7萬元，雖僅及男性的七成八，但五年來女性薪資增加11.7%，高於男性的4.1%，男女薪資差距已逐年縮小。

為衡量女性政經參與程度及決策影響能力，聯合國發展計畫署(UNDP)自1995年起定期編製發布性別權力測度(Gender Empowerment Measure, GEM)，選用之統計項目包括女性於國會議員、管理及經理人員、專技人員中所占比率，以及按購買力平價計算之女性平均每人GDP等四項，為一測度女性經社地位之綜合性指標。2001年最新評比結果，在71個國家地區中GEM值以冰島0.847居首，我國為0.651，世界排名第21位，較歐美各國為低，但優於新加坡(27名)、日本(45名)及南韓(64名)等亞洲國家，顯示我國女性社會參與程度與地位在國際間表現尚屬優異。

年 別	女性勞動力人數		女性就業 人數 (萬人)	女性受雇者每月 平均薪資		民意代表、 管理及經理 人女性比率 (%)	性別權力測度(GEM) ①	
	(萬人)	勞參率 (%)		(元)	占男性 比率(%)		數值	全球排名 ②
87年	376.7	45.6	367.9	32,734	72.7	14.1	0.609	20
88年	385.6	46.0	376.1	34,016	73.6	14.0	0.619	21
89年	391.7	46.0	382.1	35,066	74.1	14.3	0.646	20
90年	397.7	46.1	383.0	35,683	75.8	14.8	0.651	21
91年	407.4	46.6	390.7	35,955	77.7	14.6
92年	417.2	47.1	399.4	36,548	77.9	15.9

附註：① GEM值介於0~1之間，值愈高愈好；② 1998至2001年參與評比之國家(地區)個數大致維持70個(我國介於20~21名間)。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聯合國開發計畫署「Human Development Report 2003」

十一、放寬敬老津貼發放對象，普及照護貧窮弱勢族群

因應高齡化社會來臨，政府逐步構建老人生活安全網，陸續於 82、84 及 91 年發放中低收入、老農及敬老等各項老人福利生活津貼；為進一步擴大照顧範圍，於 92 年 6 月通過「敬老福利生活津貼暫行條例」修正案，增納廿餘萬老人為適用對象，致三項老人福利津貼核付人數由 91 年底之 127.6 萬人擴增至 92 年底 149 萬人。如加上領取公費就養給與之老榮民 10.6 萬人及 65 歲以上領取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之 7 萬人，合計受惠人數 167 萬人，占全體老人 79.8%，估算全年核付金額達 745 億元。

除照顧老人外，政府亦賡續提升貧窮弱勢族群經濟保障，92 年底低收入戶 7.6 萬戶，戶內人口 18.8 萬人，分別較 91 年底增加 8.5% 及 9.7%，占總戶數及總人口比率 1.1% 及 0.8%，全年核付家庭及就學生活補助 36.2 億元；此外，並提供無力繳納健保保費之失業勞工、身心障礙者及 55 歲以上、20 歲以下之原住民等特殊弱勢族群保費補助約 57 億元，併計低收入戶之保費負擔 23.6 億元，全年提供弱勢族群健保保費補助逾 80 億元；另提供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82.6 億元、托育養護補助 26.7 億元，及輔助器具補助 7.1 億元，合計 116.4 億元，較 91 年增 11.5%，貧窮弱勢族群普獲照護。

年底別	老人福利生活津貼①		榮民公費就養③		低收入戶				家庭及就學生活補助金額②(億元)
	核付人數(萬人)	核付金額(億元)②	人數(萬人)	金額(億元)②	戶數(萬戶)	占總戶數比率(%)	人數(萬人)	占總人口比率(%)	
87 年	63.4	247.2	12.5	204.8	5.5	0.9	12.5	0.6	25.8
88 年	77.9	343.2	12.0	207.5	5.8	0.9	13.7	0.6	28.4
89 年	84.1	336.1	11.8	292.5	6.6	1.0	15.6	0.7	31.6
90 年	83.8	330.7	11.4	202.8	6.7	1.0	16.3	0.7	33.0
91 年	127.6	475.3	11.0	198.5	7.0	1.0	17.1	0.8	33.6
92 年	149.0	524.7	10.6	193.0	7.6	1.1	18.8	0.8	36.2

附註：①含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老農生活津貼及敬老福利津貼；②為年資料，榮民就養金額 87、88 年為年度資料，89 年為一年半資料；③係 61 歲以上領取公費就養之老榮民，近年 61-64 歲者約 3,100 人-3,300 人左右。

資料來源：內政部、勞保局

十二、健保財務仍須強化，保障弱勢族群就醫權益

92 年底全民健保納保人數達 2,190 萬人，大部分國民已享有醫療保障。健保財務方面，92 年健保收入 3,389 億元，較 91 年成長 8.9%，主因 91 年 9 月實施擴大費基及調漲費率等；支出 3,398 億元，增幅 3.9%；收支短絀由 91 年 157 億元大幅縮減為 9 億元。由於健保仍存在財務缺口，累計結餘再創新低，加以面臨人口高齡化壓力，為使全民健保永續發展，宜持續節制醫療浪費及加強各項開源節流措施，積極催繳地方政府積欠健保費補助款，以強化健保財務穩健性。

92 年底全國醫療院所計 1 萬 8,739 家，其中健保特約醫療院所 1 萬 7,259 家，特約率達 92.1%；全國病床數 13.6 萬床，保險病床逾 10 萬床，占 74.3%，顯示健保已能提供完善之醫療照護。且為保障弱勢族群就醫權益，除賡續辦理保費補助及紓困方案外，配合就業保險法於 92 年 1 月實施，對失業勞工補助對象由第六類部分人員放寬至所有失業勞工；另在全國 48 個山地離島鄉鎮，實施醫療給付效益提升計畫，透過醫院參與巡迴醫療、駐診等服務，增進偏遠地區民眾之就醫便利性，預估受惠人數達 40 萬人，有助於縮短城鄉醫療資源分配差距。

年底別	全民健保 保險對象 ① (萬人)	全民健保安全準備收支概況(權責基礎)				全國醫 療院所 (家)		全國病 床數 (萬床)	
		收入 ② (億元)	支出 ② (億元)	餘絀 ② (億元)	累計餘絀 (億元)	特約醫 療院所	保險 病床數		
87 年底	2,076	2,639	2,655	-16	600	17,731	16,094	12.5	7.9
88 年底	2,109	2,694	2,905	-210	390	17,770	16,169	12.3	8.3
89 年底	2,140	2,921	2,912	10	400	18,082	16,332	12.6	8.8
90 年底	2,165	2,917	3,073	-156	243	18,265	16,558	12.8	9.2
91 年底	2,187	3,112	3,269	-157	87	18,228	16,958	13.3	9.7
92 年底	2,190	3,389	3,398	-9	78	18,739	17,259	13.6	10.1

附註：①不含義務役軍人、軍校軍費生、在恤遺眷及替代役男；②係年資料；係估計數。
資料來源：中央健康保險局、行政院衛生署

十三、首度爆發 SARS 疫情，病疫防治應續落實

92 年上半年國內爆發 SARS(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疫情，屬於第一類法定傳染病，影響民眾生活與國內經濟甚鉅，全年被居家隔離者逾 15 萬人，確定病例 347 人，死亡 73 人；為防制 SARS 疫情蔓延，已於 92 年年中建置 11 家 SARS 輕症醫院，設置 714 床負壓隔離病床及 100 床一般隔離病床。為有效防範 SARS 及新興病疫侵襲，除持續強化全民衛教觀念外，宜落實 92 年 8 月通過之「感染症防治醫療網」系統，提升防疫功效。

92 年各類法定傳染病患者共計 2 萬 5,280 人，較 91 年減 7,296 人，減幅達 22.4%，主要係登革熱案例大幅減少 4,883 人所致；全年傳染病死亡人數 2,641 人，亦較 91 年減少 5.2%。92 年法定傳染病以結核病(含開放性肺結核及其他結核病)1 萬 6,337 人、梅毒 3,752 人及淋病 1,529 人較多，合占 86%；其中結核病近兩年患者數均逾 1 萬 5 千人，發病地區聚結於山地鄉，其發生率為平地鄉 4 倍，死亡率為 6 倍，宜加強山地鄉之結核防治工作。

年 別	法定傳染病(人) ①										死亡數
	患者數	第一類		第二類		第三類			第四類		
		SARS	開放性肺結核②	登革熱	其他結核病②	AIDS					
87 年	23,554	-	-	10,459	9,807	12,648	334	8,544	447	151	3,443
88 年	20,369	5	-	7,921	7,523	11,911	66	7,506	532	175	3,068
89 年	23,043	7	-	8,908	8,143	13,597	139	7,624	531	158	3,016
90 年	23,197	-	-	10,049	8,203	12,467	270	5,363	681	151	2,959
91 年	32,576	3	-	9,813	8,886	21,990	5,388	9,127	770	176	2,785
92 年	25,280	347	347	7,770	7,301	16,290	505	9,036	873	178	2,641

附 註：①法定傳染病分類已於 93 年 1 月 20 日重新修訂；② 87 年肺結核未分開放及非開放，係以報告數分別估算； 為估計數。

資料來源：行政院衛生署

十四、垃圾減量與資源回收成效良好，環境品質漸獲改善

在政府持續推廣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下，92年台灣地區垃圾清運量613.9萬噸，較91年減少8.7%，平均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0.8公斤，已連續六年縮減；資源回收量104.9萬噸，則較91年增加19.5%，資源回收率遞升至14.3%。垃圾處理方面，58.5%採焚化方式處理，23.1%採衛生掩埋，加上16.5%回收，使一般廢棄物妥善處理率逐年提升至98.2%，較91年增加2.0個百分點。

92年1月起擴大實施第二階段購物用塑膠袋及塑膠類免洗餐具限用政策，依據當年11月執行情形評估調查結果，民眾外出購物會自備購物袋比率由實施前不到二成，增加至八成一，限用對象整體購物用塑膠袋之減量率為64.7%、免洗餐具減量率為28.7%，顯示民眾消費習慣確因限制使用政策而改變。

92年空氣品質對健康有不良影響（PSI大於100）之日數比率續降為2.7%，換算全年日數僅9.8日，為近年最佳狀態；就空氣品質區觀察，仍以高屏地區空氣品質不良率6.9%最高，惟87年以來已見改善，累計降幅達6.5個百分點。另為解決生活污水污染，改善河川水質，政府積極推動污水下水道建設，92年底我國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10.9%（台北市63.3%），較91年底增加0.8個百分點。

年 別	垃圾清運量 ①	平均每人 每日垃圾清 運量 (公斤)	資 源 回 收 量 ①②	垃 圾 焚 化 率 ①	一 般 廢 棄 物 妥 善 處 理 率 ①③	PSI>100 日數占總 監測日數 比 (%)	高屏空氣 品質區 (%)	公 共 污 水 下 水 道 普 及 率 ④
	(萬噸)		(萬噸)	(%)	(%)	(%)	(%)	(%)
87年	888.0	1.14	11.2	19.4	82.9	5.0	13.4	5.1
88年	856.6	1.08	15.0	23.2	86.7	5.1	12.6	6.8
89年	787.6	0.98	47.8	38.7	90.2	5.1	11.7	7.2
90年	725.5	0.90	58.4	47.7	93.4	3.4	8.6	8.0
91年	672.4	0.83	87.8	56.8	96.2	3.2	7.4	10.1
92年	613.9	0.75	104.9	58.5	98.2	2.7	6.9	10.9

附註：①88年(含)以前為年度資料；②為執行機關資料，不含民間回收業回收；③92年起一般廢棄物妥善處理率=(焚化量+衛生掩埋量+資源回收量+廚餘回收量)/(垃圾清運量+資源回收量+廚餘回收量)*100，以前為(焚化量+衛生掩埋量+堆肥量+資源回收量)/(垃圾清運量+資源回收量)*100；④為年底資料；為初步統計數。
資料來源：環保署、內政部營建署

十五、刑案發生件數下降，詐欺案件增加

92 年台閩地區全般刑案發生 49.5 萬件，較 91 年減少 8,634 件 (-1.7%)，主因警政機關積極推動防竊宣導、「反銷贓」計畫及酒醉駕車當場扣車，致使竊盜及公共危險罪分別減少 9,881 件及 4,086 件；而危害治安甚鉅之暴力犯罪發生 1 萬 2,966 件，亦較 91 年減少 1,929 件 (-13.0%)，其中以搶奪案件減少 1,334 件 (-16.9%) 較為顯著；另近年隨科技發展，利用手機簡訊及金融轉帳等方式詐取財物事件時有所聞，詐欺背信案件由 87 年 0.4 萬件激增至 92 年 3.7 萬件。92 年全般刑案破獲率 58.8%，較 91 年略減 0.4 個百分點，受害人數為 26.7 萬人，則增加 2.5% (6,451 人)，主要係詐欺背信案件被害人數由 91 年 2.7 萬人大幅增加為 3.9 萬人所致，宜加強防範詐騙宣導及偵防措施。

為建立廉潔政治環境與彰顯社會公義，政府致力掃除黑金，並已獲致具體成效，自 89 年 7 月「掃除黑金行動方案」實施後至 92 年底，累計受理掃黑、肅貪、查賄及其他黑金案 2 萬 7,588 件，其中已起訴 4,168 件、1 萬 1,658 人。

年 別	全般刑案									掃除黑金績效(件)	
	發生件數(萬件)				破獲率 (%)	嫌疑犯人數 (萬人)	被害人數(人)			②	
	竊盜	暴力犯罪①	詐欺背信	死亡			受傷	受理件數	起訴件數		
87 年	43.5	33.4	1.3	0.4	57.9	15.9	172,355	1,265	12,678	-	-
88 年	38.6	27.2	1.1	0.4	65.6	18.0	148,865	646	6,855	-	-
89 年	43.9	30.6	1.0	0.8	59.2	18.2	189,011	770	10,500	2,304	297
90 年	49.1	33.8	1.4	1.6	55.2	18.1	248,982	788	12,276	7,350	913
91 年	50.3	34.1	1.5	2.6	59.2	18.6	260,643	889	14,013	③ 13,898	1,763
92 年	49.5	33.1	1.3	3.7	58.8	15.9	267,094	1,009	18,863	4,036	1,195

附註：① 88 年及以前包括故意殺人、恐嚇取財、強盜搶奪、擄人勒索及強姦輪姦，89 年起增加重傷害一項，另恐嚇取財僅指重大恐嚇取財者；② 89 年為 7 至 12 月統計數；③ 立法委員選舉，致 91 年受理件數激增。

資料來源：法務部統計處、內政部警政署

十六、交通事故死亡減少，火災傷亡人數增加

近年在政府戮力實施騎乘機車戴安全帽、汽車前座乘客繫安全帶、禁止駕駛人行駛道路使用手持式行動電話，及加強取締酒後駕車等措施下，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已由 87 年 5.9 千人逐年下降至 4.1 千人，減少達三成，道路安全改善頗具成效。而為有效防範酒後駕車肇事事故，於 88 年起酒後駕車納入刑法公共危險罪，92 年共取締酒後駕車 7.4 萬件，較 91 年減少 38.2%，裁判確定數為 2.6 萬人，亦減 22.8%。

火災事故方面，92 年發生 8,642 件，較 91 年減少 34.7%，惟因發生蘆洲大禧市社區等多起重大火災及爆竹工廠爆炸事件，致全年死亡人數為 228 人，受傷 767 人，分別較 91 年增加 18.1% 及 15.5%。92 年消防安全檢查 30.5 萬次，合格率 91.0%，較 91 年增加 1.4 個百分點，違規情形略見改善。為賡續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及保護人民生命財產，仍應加強酒後駕車取締及火災防制工作。

年 別	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人) ①	交通違規舉發件數— 酒醉駕車 (萬件)	公共危險罪—酒後不能安 全駕駛(人)		火災發 生件數 (件)	火災死 亡人數 (人)	火災受 傷人數 (人)
			起訴人數	定罪人數			
87 年	5,903	-	-	-	14,555	306	763
88 年	5,526	-	9,696	2,432	18,254	230	643
89 年	5,420	19.2	20,697	18,679	15,560	262	732
90 年	4,787	16.6	32,159	26,472	13,750	234	806
91 年	4,322	12.0	29,685	33,322	13,244	193	664
92 年	4,106	7.4	22,519	25,735	8,642	228	767

附 註：①衛生署死因統計資料； 為估計數。

資料來源：法務部、內政部警政署、內政部消防署

十七、文化休閒活動多樣化，國際觀光深受 SARS 衝擊

為豐富國人精神生活及落實藝術紮根政策，近年國內文化活動的推廣，採取與社區相結合的方式辦理，藝文活動穩定成長，出席人口之地域差距已見縮小。92 年受防堵 SARS 疫情影響，台閩地區計舉辦 2 萬 651 個藝文活動，較 91 年減 3.9%，惟各類活動出席人數 8,246 萬人次，則較 91 年增 7.7%。92 年底計有公立公共圖書館 529 家，較 91 年底增 17 家；國內有線電視普及率 75.1%，較 87 年底增 7 個百分點；另為兼顧生態維護及擴增休閒場所，預計 91 至 93 年將整建 1,040 公里國家步道系統，提供國人更多元化休閒活動選擇。

92 年因爆發 SARS 疫情，國際觀光旅遊受創甚深，疫情最嚴重的第二季，國人出國與來台旅客均較上年同期同步下滑七成；總計全年國人出國人數 592 萬人次，較 91 年減少 19.1%，來台旅客 225 萬人次，亦減 24.5%。在國人減少出國轉而在國內旅遊的情況下，92 年國內主要觀光遊憩區遊客達 1 億 1,885 萬人次，則較 91 年增 15.7%。隨 SARS 疫情退歇、國內外經濟景氣好轉，加以政府積極推動觀光客倍增計畫，觀光旅遊可望恢復活絡。

年 別	藝文活動 個數 (個)	藝文活動 出席人口 (萬人次)	公立公共 圖書館數 ① (個)	有線電視 普及率 ① (%)	出國人數 (萬人次)	來台旅客 (萬人次)	國內主要 觀光遊憩區 遊客人數 (萬人次)
87 年	18,661	7,053	408	68.1	591	230	9,604
88 年	16,350	5,665	421	67.9	656	241	8,870
89 年	17,709	7,155	468	72.0	733	262	9,819
90 年	18,375	7,962	506	72.3	719	262	9,892
91 年	21,489	7,654	512	74.8	732	298	10,272
92 年	20,651	8,246	529	75.1	592	225	11,885

附 註：①為年底數； 為估計數。

資料來源：文建會、教育部、行政院主計處、資策會、交通部觀光局

十八、資通基礎建設益趨完備，網際網路應用穩定成長

網路與通信基礎建設為衡量國力重要指標之一，92 年底我國對外連線總頻寬每秒達 44,922 百萬位元 (Mbps)，為 91 年底對外連線總頻寬的 3 倍，上網人口 883 萬人，較 91 年底增加約 2%，寬頻用戶達 301 萬戶，較 91 年底成長 44.2%，DSL 線路數全球排名第七，達 283 萬條，較 91 年底增加四成。行動上網用戶數達 279 萬戶，成長快速，行動電話用戶達 2,509 萬戶，普及率仍為全球之冠，92 年 7 月起已開始提供行動寬頻服務，帶領行動通訊邁入 3G 新紀元，我國資訊通信基礎建設已趨完備。

目前我國正值轉型邁向數位經濟之際，善用資訊通信科技優勢，透過網際網路與世界接軌，將成為經濟發展的重要議題，92 年我國寬頻普及率位居全球第二，有 73% 連網家庭及 90% 連網企業採用寬頻上網，由於家用電腦普及，家庭上網普及率達 57%，較 91 年同期增加 4 個百分點，整體企業上網普及率達 78.9%，較 91 年同期約增加 16 個百分點，其中中、小企業上網普及率增加 18 個百分點，顯示我國網際網路應用正穩定成長。

年別	對外連線頻寬 ① (每秒百萬位元：Mbps)	寬頻用戶 ① (千戶)	行動上網 用戶數 ① (千戶)	行動電話用戶數①		上網人口①		家庭上網 普及率 (%)	整體企 業上網 普及率 (%)
				(萬戶)	行動電話 普及率 (%)	(萬人)	上網 普及率 (%)		
87 年	-	-	-	473	21.6	301	14	9	-
88 年	-	4	-	1,154	52.2	480	22	15	-
89 年	2,136	87	-	1,787	80.2	627	28	19	-
90 年	7,228	1,142	131	2,163	96.6	782	35	27	44.4
91 年	14,790	2,090	1,070	2,391	106.2	859	38	53	62.6
92 年	44,922	3,014	2,788	2,509	111.0	883	39	57	78.9

附註：①為年底數。

資料來源：經濟部技術處、資策會、電信總局、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十九、對大陸投資續呈活絡，兩岸貿易再創新高

由於中國大陸生產要素低廉，市場商機廣大，國內廠商赴大陸投資熱度不減，92年經濟部核准赴大陸投資（含補辦案件）77億美元，占我國海外投資比重66%；投資地點逾七成集中於江蘇與廣東兩地，投資業別以電子電器製造業占30.3%居首。92年因中國大陸加入WTO後陸續調降關稅及取消部分產品進口限量管制，復以全球經濟復甦，全年兩岸貿易（含轉口）總額463.2億美元，較91年擴增23.8%，其中我對大陸出口353.6億美元，自大陸進口109.6億美元，對大陸出超244億美元，均再創歷史新高。

在兩岸社會交流方面，政府本「生活從寬，身分從嚴」之原則，逐步調整大陸地區人民來台相關政策，惟92年受SARS疫情影響，核准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探親、團聚、探病、奔喪及定居計10.7萬人次，較91年減少14.2%，大陸人士來台從事文教交流活動亦降至1.6萬人次。基於人道考量，81年起開放大陸配偶來台居留，92年核准39年以後結婚者來台6,966人，累計核准已達29,508人。此外，90年起試辦的金馬「小三通」，因之後適度開放人貨中轉及放寬多項限制而漸呈活絡，92年兩岸航運往來1,343航次、人員往來85,519人次，分別較91年成長1.3倍及1.9倍。

年 別	核准對大陸投資金額(億美元)				兩岸貿易(億美元) ①				來台探親、團聚、探病、奔喪及定居人次 ② (千人次)	來台從事文教交流人次 (千人次)
	總 計	當 年 核 准	年增率 (%)	事 後 補 辦	貿易 總額	對大陸 出口	自大陸 進口	出 超		
87年	20.3	15.2	-5.9	5.1	239.5	198.4	41.1	157.3	83	11
88年	12.5	12.5	-17.5	-	258.3	213.1	45.2	167.9	97	12
89年	26.1	26.1	108.1	-	312.3	250.1	62.2	187.9	105	12
90年	27.8	27.8	6.8	-	278.5	219.5	59.0	160.5	115	17
91年	67.2	38.6	38.6	28.6	374.1	294.7	79.5	215.2	125	25
92年	77.0	45.9	19.1	31.0	463.2	353.6	109.6	244.0	107	16

附註：①90（含）年以前為陸委會估算資料；②自89年7月起增列「團聚」項。
資料來源：經濟部、陸委會